

上海教师资格申请认定工作3月开始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55/2021\\_2022\\_\\_E4\\_B8\\_8A\\_E6\\_B5\\_B7\\_E6\\_95\\_99\\_E5\\_c38\\_55105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5/2021_2022__E4_B8_8A_E6_B5_B7_E6_95_99_E5_c38_55105.htm) 上海市首次面向社会的教师资格申请认定工作将从3月开始，为配合认定工作而开展的相应培训也从即日起开始报名。上海市教委表示，凡是非师范教育类专业毕业的社会人员(包括应届毕业生)都必须参加这一培训才能申请教师资格，外省市应届毕业生如不通过教师资格认定将不能进沪任教。根据《教师资格条例》的有关规定，非师范教育类专业毕业人员申请教师资格要补修教育学、心理学等课程并参加教育教学能力考察测试及普通话水平测试。为配合社会人员做好申请教师资格的前期准备工作，市教师资格认定工作办公室(延安西路900号)定于6、7月份为今年新进入教师队伍的所有非师范教育类专业应届、历届毕业生提供教育学概论、心理学概论和教育方法概论等课程培训，其中本市学员的学习时间定在6月到8月的双休日，外省市应届毕业生于7月统一集中授课，考试时间定于8月下旬。考试成绩合格者将由市教师资格认定办公室统一组织发证，有效期为3年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